

2019 年度

木兰县应急管理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编报范围
- 四、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公开的部门决算表数据说明
- 二、关于“三公”经费支出说明
- 三、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四、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五、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六、关于 2019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负责全县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各乡镇、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全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2、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政策法规,组织编制全县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制定相关规范性文件并贯彻实施。

3、负责推动全县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全县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4、牵头建立全县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和布局,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5、负责组织指导协调全县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县应对重大灾害指挥机构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县委、县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重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6、统一协调指挥全县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衔接县人武部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7、负责统筹全县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消防、森林和草原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协调指挥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组织指导乡镇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8、负责全县消防工作,指导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9、负责指导协调全县森林和草原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10、负责组织协调全县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依法开展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11、依法行使全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辖区内中省直有关单位以及县政府有关部门、乡镇政府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督查、考核工作。

12、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全县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13、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和事故责任追究。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14、负责制定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相关部门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15、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并协调推进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科学技术的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16、负责防灾减灾人才队伍建设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防灾减灾人才队伍建设政策、法律、法规。

17、负责全县防震减灾、地震监测预报、抗震设防管理工作；负责组织开展地震科学技术成果的推广应用工作。

18、承担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县减灾委员会办公室、县森林防火指挥部办公室、县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日常工作。

19、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木兰县应急管理局内设机构包括：应急和综合减灾股、安全生产综合监管股、安全生产综合协调股。下属事业机构包括：安全生产执法监察大队、木兰县应急救援保障服务中心。

三、部门决算编报范围

纳入木兰县应急管理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县应急局本级和所属各股室及下属事业单位。

四、人员构成

本单位行政编制 8 人、在职 6 人；事业编制 20 人、在职 20 人；行政退休 3 人。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部门：木兰县应急管理局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07.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	15.42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卫生健康支出	16	5.43
四、事业收入	4		四、农林水支出	17	1.20
五、经营收入	5		五、住房保障支出	18	6.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9	86.91
七、其他收入	7		20	
	8			21	
本年收入合计	9	307.25	本年支出合计	22	114.9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10		结余分配	23	
年初结转和结余	11	0.88	年末结转和结余	24	193.17
	12			25	
总计	13	308.14	总计	26	308.14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木兰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07.25	307.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42	15.4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5.42	15.4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49	2.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3	12.9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3	5.4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3	5.4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0	3.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3	2.3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20	1.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扶贫	1.20	1.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2	1.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79.21	279.21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86.21	86.21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6	安全监管	86.21	86.21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93.00	19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701	中央自然灾害生活补助	188.00	18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部门：木兰县应急管理局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 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4.96	113.76	1.2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42	15.4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5.42	15.42	0.00	0.00	0.00	0.00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49	2.4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3	12.93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3	5.43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3	5.43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0	3.1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3	2.33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20	0.00	1.20	0.00	0.00	0.00
21305	扶贫	1.20	0.00	1.2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20	0.00	1.2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6.91	86.91	0.00	0.00	0.00	0.00
22401	应稳管理事务	86.91	86.91	0.00	0.00	0.00	0.00
2240106	安全监管	86.91	86.91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木兰县应急管理局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07.25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	15.42	15.4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卫生健康支出	16	5.43	5.43	0.00
	3		三、农林水支出	17	1.20	1.20	0.00
	4		四、住房保障支出	18	6.00	6.00	0.00
	5		五、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9	86.91	86.91	0.00
	6			20			0.00
	7		21			0.00
	8			22			0.00
本年收入合计	9	307.25	本年支出合计	23	114.96	114.96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0.8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193.17	193.17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0.88		25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0.00		26			0.00
	13			27			0.00
总计	14	308.14	总计	28	308.14	308.14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木兰县应急管理局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14.9 6	113.76	1.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42	15.4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5.42	15.42	0.00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49	2.4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3	12.93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3	5.4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43	5.43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0	3.1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3	2.33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20	0.00	1.20
21305	扶贫	1.20	0.00	1.2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20	0.00	1.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00	6.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00	6.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0	6.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6.91	86.91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86.91	86.91	0.00
2240106	安全监管	86.91	86.91	0.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0.00	0.00	0.00
2240701	中央自然灾害生活补助	0.00	0.00	0.0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木兰县应急管理局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50	0.00	3.00	0.00	3.00	0.50	1.20	0.00	1.20	0.00	1.20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木兰县应急管理局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 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 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公开的部门决算表数据说明

2019 年初结转资金 0.88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307.25 万元；2018 年财政拨款收入 130.09 万元；同比增长 177.16 万元，增长 136.18%，主要原因机构改革后我局新增了救灾救济职能，中央自然灾害生活补助资金通过我局账户转账到木兰镇、柳河镇。本年支出总计: 114.96 万元，2018 年财政拨款支出 128.82 万元，同比减少 13.86 万元，减少 10.76%。期末结转和结余资金 193.17 万元，是本年度未完成工作结转资金、下年继续使用。2019 年初预算 124.1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114.96，减少 9.14 万元，减少 7.37%，主要原因是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减少。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为空表，此项资金本年未作安排。

二、关于“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木兰县应急管理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5 万元，与 2018 年相同。2019 年全年支出决算 1.20 万元，2018 年决算 3.5 万元，同比减少了 2.3 万元，减少 65.7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部分已列支费用，要求以预付账款形式进行账务处理。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2019 年决算数 0 万元，2019 年年初预算数 0 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未作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19 年决算数 1.20 万元，2019 年年初预算数 3 万元，2018 年决算 3 万元，

同比减少了 1.8 万元，减少 6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已列支费用，要求以预付账款形式进行账务处理。

3、公务接待费 2019 年决算数 0 万元，2019 年年初预算数 0.50 万元，2018 年决算数 0.5 万元，同比减少了 0.5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已列支费用，要求以预付账款形式进行账务处理。

三、机关运行经费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机关运行经费基本支出 10.96 万元。其中：办公费支出 2.16 万元、印刷费支出 1.46 万元、邮电费支出 0.14 万元、差旅费支出 1.26 万元、维修（护）费支出 0.67 万元、会议费支出 0.33 万元、培训费支出 0.0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2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支出 3.72 万元。2018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6.74 万元，同比减少了 15.78 万元，减少 5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已列支费用，要求以预付账款形式进行账务处理。

四、关于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此项本年度未作安排。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固定资产总计 57.96 万元，其中：执法执勤车 1 辆、车辆价值 17.98 万元、占固定资产 31.02%。专用设备 6.27 万元，占固定资产总额的 10.82%，通用设备，33.71 万元、占固定资产 58.16%。资产全部在用。

六、关于 2019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的说明

（一）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根据加快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

要求，我单位对 2019 年度部门预算执行情况开展绩效自评，自评结果，资金到位率 100%，资金使用率 100%，资金拨付率 100%。主要做法如下：

(1) 认真履行部门职责、完成县委、县政府下达的各项工作任务，积极推动我县各项工作快速发展。

(2) 严格执行国家财务制度和财经纪律，合理开支、厉行节约。

(3) 严控“三公经费”和重点费用开支，确保“三公经费”在去年基础上不增长。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按现行管理制度，县级部门决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照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

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木兰县应急管理局

2020年11月10日